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能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HUANENG POWER INTERNATIONAL, INC.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02)

第十一屆董事會第二十次會議決議公告

華能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於2026年5月20日以通訊表決方式召開第十一屆董事會第二十次會議(「會議」或「本次會議」)，會議通知已於2026年5月15日以書面形式發出。本次會議的召開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和《華能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會議審議並一致通過了以下決議：

一. 同意關於2025年公司董事薪酬的議案

在公司領取薪酬的相關董事迴避了對本議案的表決。本議案已經公司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審議通過。本議案尚需提交公司股東會審議。

二. 同意關於2026年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方案的議案

1. 2026年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基於謹慎性原則，全體董事迴避了對2026年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表決，直接提請公司股東會審議。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全體委員迴避了對本方案的表決。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東會審議。

2. 2026年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方案

同意2026年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方案。在公司擔任高級管理人員的相關董事迴避了對本方案的表決。本方案已經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審議通過。

詳見同日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披露的《華能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方案》。

三. 同意關於制定《華能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制度》的議案

本議案已經公司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審議通過。本議案尚需提交公司股東會審議。

詳見同日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披露的《華能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制度》。

四. 同意關於取消公司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的議案

結合實際情況和公司的整體工作安排，取消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將擬提交該次臨時股東會審議的《關於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可續期委託貸款的議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東會審議。

承董事會命
華能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文明剛
聯席公司秘書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為：

王 葵(執行董事)	夏 清(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安倉(執行董事)	賀 強(獨立非執行董事)
杜大明(非執行董事)	張麗英(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 奕(非執行董事)	張守文(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來龍(非執行董事)	黨 英(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 進(非執行董事)	張羨崇(獨立非執行董事)
曹 欣(非執行董事)	王 鈺(職工代表董事)
高國勤(非執行董事)	
丁旭春(非執行董事)	
王劍鋒(非執行董事)	
寇堯洲(非執行董事)	

中國，北京
2026年5月21日